

责任道德与绝对信念道德：两个实例

欧阳莹之

韦伯分析两种政治道德观：责任伦理和绝对信念伦理。两者的主要分别之一是对现实真相和行为后果的重视与否，因而引致差异巨大的历史影响。本文举战国时秦兼并蜀和齐兼并燕为实例，解释评较两种道德的性质功能。兼并蜀是秦国在商鞅变法后、初露锋芒的一大创建。兼并燕是齐国得孟子为卿，效法汤武王天下的一大尝试。秦伐蜀前切实估计风险，胜利后负责经营，把蜀建设成一个富庶地区，为日后统一中国打下经济基础。齐循孟子“王道”的绝对信念，满口“顺民意”而王天下，但漠视真实的燕人意向，结果占领燕不过二年就被逼放弃，得到的只是燕人的痛恨，日后被蓄意复仇的燕重创。并列比较秦、齐的政策行动，可以拨开宣传口号，察看两种政治道德在处理现实问题时的具体道义。

责任道德与绝对信念道德

德国社会学家韦伯在 1919 年的讲词《政治作为志业》中分析政治思想，发现两种大相径庭的道德观，责任道德（Verantwortungsethik, ethics of responsibility）和绝对信念道德（Gesinnungsethik，英译有 absolute ethics, ethics of ultimate end, ethics of conviction；中译有存心伦理、心志伦理、意图伦理）。政治家有强制权力，其决策关系社会大众，所以两种政治道德产生的后果，影响到千万人民的生命财产。

韦伯原文针对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欧洲、尤其是德国的各种激进政策和极端运动，批评它们追求绝对信念，漠视现实、不顾后果、不负责任，做成殃民大祸。西方人崇信基督教。韦伯采取一句教徒的惯语以显示绝对信念道德的特征：“我们基督徒的行为一定正当，后果自有上帝掌握。”一些政客采取与教徒类似的道德态度，所不同的只是教条的具体内容。他们无条件地全盘接受某些宗教式的绝对信念，奉为终极理想、无

二道德；坚持凡是有志于绝对信念、纯洁无疵，追求终极价值，用的手段一定是善，行为应当有善果。然而，实际上的后果将会如何，政客们并不在乎，绝不因为后果可能恶劣的巨大风险而折衷妥协、或改变方法。若意图中善行真的引致恶果，他们也绝不责怪自己，只是指责别人愚蠢，或指责世界邪恶，或说是上帝的意旨。他们缺乏为自己行为后果负责的意念，认为自己唯一的责任就是保持对绝对信念的热忱，行事唯有求有作世人典范的价值。

韦伯鼓励有志参政的人摒弃绝对信念道德的虚荣感，踏实挑起从政的道德责任。所谓责任道德，其实是一般人理性处世的常识。人们为将来努力，总有或大或小的志向理想，但也知道是到世情复杂，枝节横生，现实环境限制下，行事常有意外或副作用，所以常常事与愿违，不能预先假设善意必有善果。政策的关涉广，风险也大，不良副作用可能祸及千万人民。有责任心的政治家深知人非全知，所以重视经验，积极试验，结聚经验为知识。凭知识，客观踏实地审察行为可能引致的各种发展，尽量扩大审察的范围以减低意外，估计各种可能的风险，衡量利害，以资决策。为了政策能达到预期的效果，他肯退让折衷。若尽力而政策失败，他不诿过，不怨天尤人，只说：恶果源自我的行动，我至少为它负道义上的责任¹。

韦伯所论的两种政治道德不止在西方显现。现代中国人熟悉的，1950年代的大跃进运动便近乎绝对信念道德，1970年代“摸着石头过河”的经济改轨则近乎责任道德。

近来，两种政治道德很得研究中国传统思想的学者注意。有学者论证，秦国商鞅变法所立富国强兵裕民的国策近乎责任道德；“循名责实”是法家的原则之一²。不过自从汉朝罢黜百家、独专儒术以来，秦和法家备受诋毁鄙弃，无甚影响。二千年来专制皇朝的统治阶层、文化精英是儒家士大夫。皇朝政教合一。儒家道德不但左右朝政，而且垄断教育、控制思想，权势巨大无比，当然赢得更多学者注意。

¹ Weber, Politics as a Vocation, in *From Max Weber*, eds. H. H. Gerth and W. Mills,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(1946), pp. 77–128. 上引的文字，多见于页 120–121。

² 王兴尚，《秦国责任伦理研究》，人民出版社（2011）。

林毓生指出，传统的政治文化有强烈的绝对信念道德倾向：“假定宇宙为一道德理性的有机体。政治人物应该‘正心、诚意’，这是‘治国、平天下’的最主要途径……。他的政治行为最大的责任是保持他的意图的纯真，而不是考虑行为的后果。”他解释韦伯的对这等态度的批评，并勉励新一代的政治人物努力发展责任道德³。

林毓生的批评引起海峡两边新儒家的抗议。他们从两方面为儒家辩护。一方面，蒋庆指出，这批评对孟子、宋明道学一派的心性儒学或许中肯，但忽略了孔子《春秋》、荀子、《公羊传》一派的政治儒学；政治儒学其实是重视责任的⁴。

另一方面，心性儒学家避开切实负责的问题，从超越现实的形而上学驳斥对儒家的批评。李明辉等把韦伯的概念从政治道德引申到一般道德，把责任道德和绝对信念道德引申至伦理学上的效果论（utilitarianism，或涵义更广的 consequentialism）和义务论（deontology），然后把儒学比诸义务论，尤其康德的义务论⁵。且不论儒家道德与义务论之比是否牵强附会，这些玄奥难明的形而上心性学论调其实是顾左右而言它，遮蔽了韦伯分析政治道德的重心，因而撇开了批评的矛头。Gesinnungsethik与责任道德的分别不在心志意图。人有意识的行动，即使微小如省车钱走路回家，也少不了意图存心。责任心本身就是一种基于深邃热情的心志。所以单就有心志上说，韦伯认为两种道德并不一定势同水火；信念道德不一定等于不负责任，责任道德也绝非全无原则的投机。参政干大事的人要成功地克服无数困难，就必须有理想、有热忱，但也必须有判断切事物的冷静能力。切实最重要。理想不是梦想狂想，崇高的理想并不意味盲目的自大自是。泯灭责任心的是某些心志坚持自己的信念是绝对的、不受现实经验限制的极端性、顽固性、狂热性、非理性。这些特性并不普遍，并不是一般心志必需的。总言之，两种政治道德都有心志理想，不过绝对信念道德是不负责任的理想主义。

³ 林毓生。〈关于文化思想问题讲谈录〉，《学术集林》卷3，1995年4月，页131。

⁴ 蒋庆。《政治儒学》，海峡出版发行集团（2014）第2章第2节。

⁵ 综论可见李明辉，《儒家视野下的政治思想》，台大出版中心（2005），第5至7篇。

绝对信念道德一般标榜强烈的使命感，例如作基督的精兵、为阿拉真神引爆炸弹、自杀杀敌。然而，这些使命感是否淹没了客观判断？就算不看伤亡，自杀爆发炸弹的恐怖行动是否真能成就阿拉真神的大业？这些责任道德考虑的问题，绝对信念道德不理。同样地，儒生标榜“以天下为己任”的使命感，但少问“任”是什么意思，是任高位还是负责任？若没有踏实负责的行为，凌虚蹈空的使命感不过是绝对信念道德的虚荣罢了。

儒家讲究“内圣外王”，而外王又是内圣的简单延续。宋明道学跟随孟子，把内圣之学带入超越经验的形上世界。“天理”就是形而上的绝对道德原则，不但支配人类心性，而且支配宇宙万物，不受事实验证，不容理性论证。士大夫修养心性，体悟得天理，外王便水到渠成，政治也当然依循天理的绝对道德原则。在具无上权威，形而上的天理与西方的天主上帝颇有异曲同工之妙，所以现代新儒学想宗教化，建立儒教。

新儒学极力抗拒对儒家的批评。二千多年来儒家士大夫盘踞统治阶层的高位，知识分子享受这种长期的权益，世界历史上绝无仅有。然而，经过多次天下大乱、两次亡国给异族的惨痛经验，士大夫非但在政治制度上没有改革，连政治理论也毫无创见。对这思想的迂滞，新儒家一贯推咎于皇帝专制，不理专制其实是皇帝和士大夫合力维持的。对皇朝的弊病，有些新儒家否认儒家应负任何责任，也有些只怪宋明心性学，鼓吹回复孔孟的原始儒学。

其实先秦时儒生已频受“无用”的批评了⁶，例如《史记》载人们认为孟子“迂远而阔于事情”⁷。秦汉不少实例可以证明儒生不负责任的理想主义的倾向⁸。让我们从两个先秦个案探讨绝对信念道德和责任道德的分别吧。

秦灭蜀和齐灭燕的历史背景

⁶ 《荀子·儒效》。

⁷ 《史记·孟轲列传》14: 2343。

⁸ 在先秦两汉的例子，参见欧阳莹之，《龙与鹰：秦汉和罗马帝国的兴衰，如何影响了今天的世界？》，中华书局。第 5.6, 5.7, 8.5 节。

秦灭蜀和齐灭燕差不过同时发生。战国的世界局势相若，但秦和齐采取不同的思想路线以决策，秦的态度近乎责任道德，齐的态度近乎绝对信念道德。让我们从秦和齐的策论、行为、和政策效果，看两种政治道德的理论和实践意义吧。

战国早期，魏国用李愧等法家能臣厉精图治，国势凌驾列国之上。又使吴起越过黄河，夺取秦在河西的大片土地。列国要自保，不得不自强，于是纷纷追赶，改革政治、发展经济。前 356 年秦用商鞅变法，差不多同时，齐用邹忌。齐一向强大，变法后更犀利，两次大败魏军。前 341 年，齐用孙膑之谋，在马陵歼灭魏军，取代魏成为首席强国。秦本来落后，向来被诸侯耻笑。商鞅执政 18 年，先后两次变法，秦国才稳步富强起来。然而，国际竞争剧烈，别人也没有固步自封。秦要到前 328 年才能全部收复从前被魏夺取的河西之地。

战国中叶，七雄并立之局势形成。其中齐和秦，一东一西，又傲视魏、韩、赵、楚、燕，甚至想自称二帝。那时周室分裂为东西两个小国，嵌在韩国之中，威信荡然。列国君主互相称王，相会频繁。他们努力扩大自己的疆土势力，暗下都想替代周天子而成为天下之王。孟子看透他们“君临中国而抚四夷”的野心，奔走魏、齐之间，对梁惠王、齐宣王说，只要听他的话行仁政，“不王者，未之有也”⁹。他在齐国任卿，扬言以齐的国力，王天下易如折枝、反掌¹⁰。

机会来了。皇天公平，把同样的机会赋予秦与齐。前 316 年，秦国南邻的蜀国王室兄弟相争，齐国北邻的燕国国王学尧舜、搞禅让。结果是蜀、燕内乱。秦趁乱攻打蜀，齐趁乱攻打燕，都轻易大胜。秦、齐能不能抓住机会，吞并消化蜀、燕，建立王天下的基础，就看君臣决策的优劣了。燕国的内乱发展较慢，所以齐国兴兵比秦迟了两年。我们就先看秦的行动吧。

⁹ 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1.2, 1.7。

¹⁰ 《孟子·梁惠王上，公孙丑》1.7, 3.1。

攻伐吞并：司马错的取蜀论

秦位处六国之西。跃为一等强国后，积极向东争雄。然而边陲多戎狄民族，秦国西北有义渠、西南有蜀，都时常发生摩擦，成为后顾之忧。秦向南，越秦岭，便是四川盆地，有历史悠久的巴、蜀两国。蜀国占成都地区，经济文化比较高，不惜建筑栈道与秦国交通；前451年开始，两国反复争夺汉中盆地的南郑¹¹。巴国占今重庆地区，还是血缘部族为主，沿长江与楚国相通。盆地局促，巴、蜀常生冲突，遂成世仇¹²。

前316年，蜀王之弟苴侯与巴国相好。蜀王大怒，攻打苴。苴侯逃到巴国，巴为他向秦国求救。

秦惠王正雄心勃勃图王业，聚羣臣议论，就有张仪等人认为巴蜀是戎狄小国，地处偏僻，胜之无益，不值得为它们劳师动众。

司马错驳道：“不对。我听说，要国家富庶，务必扩张土地；要军队强大，务必使人民富裕；要王天下，务必广施德政。此三项皆备，王业也随之而成。如今大王您的疆域狭、人民贫，所以我想从易处着手。蜀是西方偏僻的国家、戎狄的首领，而今有夏桀、商纣般的虐民内乱。秦国去攻打它，就如豺狼逐群羊般容易。占领它的土地，可以扩大秦国；获得它的资源，可以富裕秦民。不用多少伤亡，就能征服它。所以秦国攻取蜀，天下不会认为是暴虐；尽得它的财富，诸侯不会认为是贪婪。而且还有禁止暴乱、匡正政治的美名，是一举而名实双收。”¹³

张仪又说，秦与其分兵伐蜀，不如集中力量，联结魏、楚，攻取韩的三川，直到二周城下，逼他献出九鼎。挟天子以令天下，这样才能图成王业。

司马错反驳：“威胁天子是坏话；未必得利，但必得不义之名。去攻击天下所不愿意见到受害的，非常危险。让我解释为什么吧：周是天下的宗室，周和韩都是齐的

¹¹ 王文光，龙晓燕，陈斌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（2005），页43–47。

¹² 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68–72。翁独健，《中国民族关系史纲要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（2001），页79–80。

¹³ 《战国策·秦策一》。

盟国。周看到自己将丧失九鼎、韩看到自己将丧失三川，必会并力合谋；一面求救于齐、赵，一面把九鼎献给楚、把三川割给魏，与它们和解，秦无法禁止。这就是我所谓的危机。还是伐蜀好。”¹⁴

又有人说，伐蜀不如伐楚。司马错答道：“蜀国有水路和楚国相同。从巴地，用大船装载精兵，沿江东下，可以攻克楚地。取得蜀，则能攻取楚。兼并了楚，就合一了。”¹⁵

秦惠王衡量利弊，决定取蜀。前316年，遣司马错、张仪发兵，十个月便击败蜀军，追杀蜀王，平定吞并了蜀。张仪顺便攻取巴国，把巴王俘虏回去。四川盆地遂成为秦的疆域¹⁶。

攻伐吞并：孟子的取燕论

秦、蜀的国力悬殊。就算蜀道艰难，秦人自料只要有政治决心、军事可以全胜，所以出兵的决策就直接以灭蜀为宗旨。

齐、燕同属战国七雄。虽然燕比齐弱，而且内乱，但大国兼并没有先例。战国用兵频繁，宗旨多在夺城争势。例如前332年，齐趁燕王的丧事攻燕，也只抢去十个城池而已¹⁷。所以十八年后机会重来，齐国初时只考虑是否要出兵，到大捷后才考虑是否要灭燕。在出兵伐燕、胜后灭燕两个阶段上，孟子的政论行为并不一贯。

世袭传子是当时的传统，但很多学者推崇尧舜禅让¹⁸。燕王哙效法圣人，自己年老力衰，便把国政让给相国子之。太子平不服造反。将军市被带军队加入争权，内乱升级为内战，将军身死而军队涣散。前314年，齐国趁乱，大举伐燕。燕国边防尽废，

¹⁴ 《战国策·秦策一》。

¹⁵ 《华阳国志·蜀志四》。

¹⁶ 《战国策·秦策一》。《华阳国志·巴志四，蜀志四》。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84–86。

¹⁷ 《史记·燕世家》34: 1554。

¹⁸ 战国时的禅让思想最显见于儒家文章《唐虞之道》，湖北郭店出土竹简。

城门不闭，齐军五十日便全胜，杀掉燕王与子之。怎样处理胜利果实？齐臣有两派意见，一派提议吞并燕，一派反对。齐宣王信息孟子，然后决定吞并¹⁹。

关于齐的决策过程，史籍所载稍有出入²⁰。那时孟子在齐国任卿，禄十万钟。《战国策》《史记》皆载他对齐宣王道：“今伐燕，此文、武之时，不可失也。”²¹ 《孟子》却否认曾经孟子劝齐王伐燕，只记他回答同僚询问时说“燕可伐”，因为燕王没有王命而私下禅让，是犯了应得武力惩罚之罪²²。

与秦的策论比较，我们可以注意到，在考虑应否兴兵时，孟子并没有想到人民；他只说燕违反了宗法封建的礼法，所以可伐。说敌国虐民所以可伐的，是秦的司马错，不是平日高倡保民的孟子。

更重要的是，孟子认为燕虽然有罪，但只有“天吏”才有资格加以惩罚。齐又没有王命，又和燕一般暴虐，不是天吏，没有道义资格出兵征伐。“以燕伐燕”是不仁不义。最重要的是，孟子把这反战的道德理由藏在心中，不向齐王提出来²³。

连最捧颂孟子的朱熹也说此事难解。孟子与齐宣王平时相当亲近，为什么在这件涉及民生的大事上一言不谈²⁴？宣王不问孟子，不足为奇。动兵一定伤民，孟子平素对此深表痛恨。宣王有心伐燕，自然不去招惹他的反对了。奇怪的是孟子不谏宣王。宣王未必听谏，也未必不听；一次他想伐魏，便被淳于髡劝止了²⁵。为什么孟子不尽义直谏？注家没有答案。照孟子曾督促别人说，有官守者有言责。照他的政治道德准则，他自己在齐伐燕决策事上，可谓没负责任。

¹⁹ 《战国策·燕策一》，《史记》34：1557，燕召公世家。

²⁰ 《战国策》、《史记》载孟子劝齐王说：“今伐燕，此文、武之时，不可失也。”《孟子》否认有这等事。

²¹ 《战国策·燕策一》，《史记·燕召公世家》34：1557。

²² 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4.8。详细分析孟子在齐、燕事件中的言行，见欧阳莹之《从齐取燕对策看孟子的政治思想》，www.chinavrome.org/Chinese/essays/qi.htm。

²³ 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4.8。

²⁴ 《朱子语类》卷54。

²⁵ 《战国策·齐策三》。

前 314 年，齐大举伐燕，五十天便大获全胜，杀掉燕王，把子之剁为肉酱。齐宣王认为胜利是天意，问孟子应不应该吞掉燕。孟子答道：“假如吞并而燕国人民喜欢，那便吞并；从前周武王便这么做。如果吞并而燕国人民不喜欢，那便别吞并；从前周文王便这么做。如今万乘大国攻打万乘大国，百姓箪食壶浆以迎王师，还有什么别的意思？不过是逃避水深火热罢了。如果他们发现比从前水更深、火更热，那也不过是从燕的暴政转到齐的暴政罢了。”²⁶

齐王听了孟子的话，决定效法商汤、周武凭征战灭国而王天下，吞掉了燕。一年后，赵、韩、魏、秦、楚合谋伐齐救燕²⁷。齐王慌了，问怎样对付。孟子回答说，若果齐王真能行汤武之道，他就不用害怕了：“我只听说过以七十里地起家而得天下的，商汤就是了；未听说过拥地千里的国家畏怕别国的。《尚书》说，‘汤开始时攻打葛国。’天下人相信他。他攻东方，西夷怨；他攻南方，北狄怨，都说，为什么把我放在后面？百姓盼望商汤就像久旱盼望乌云。汤的征伐到处，市集不停，耕者下地，诛其君而恤其民，就像及时雨，人民欢欣异常。《尚书》又说，‘等得王的来临，我们可以复活重生。’如今燕虐其民，大王您去征讨，燕民认为您将拯救他们于水深火热之中，所以箪食壶浆以迎王师。”²⁸

行汤武之道而王天下是孟子绝不怀疑的信念：“尊先王之法而过者，未之有也。”²⁹商汤的故事，他就在不同的情况下说过三次。商汤征伐到处，人民“箪食壶浆以迎”³⁰。而今他用同样字眼形容齐军，并誉之为“王师”，明显地把齐王比作商汤，鼓励他顺民意、吞并燕、行王天下的第一步。孟子的灭燕策论是他政治思想最重要、后果最大的实践。

²⁶ 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2.10。末三句原文“如水益深、如火益热，亦运而已矣”，人民无可奈何的语气极明显。我跟照杨伯峻的《孟子译注》，同意他批评朱熹的批注遮掩了无奈的意味。

²⁷ 《战国策·赵策三，齐策六，魏策一》，《史记·六国年表》15：733，《史记·魏世家》44.1850，。《史记·秦本纪》5：207。

²⁸ 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2.11。

²⁹ 《孟子·离娄上》7.1。

³⁰ 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 6.5。

国际关系：理论与实践

孟子的灭燕论与司马错的灭蜀论一样，商讨切身关系到人民福利的军国大事，也提倡相同的政策；然而，它们采取不同的观点和理由。司马错着眼蜀国和诸侯的情况，理性地分析现实利害。孟子展示虚构的救世典范，报喜不报忧地煽动齐王的理想感情。两人的策对皆被采纳。决策时秦国的务实立场和齐国的矜德态度，已暗示为什么日后秦国能成功地统治发展巴蜀，而齐国不到两年便遭受列国帮助燕人反抗，被逼放弃。

攻伐吞并是外政，离不开国际关系。战国时周王式微，用现代术语说，世局是“无政府状态”，国际关系是“现实主义”。在西方，现实主义盛行于与战国同时的希腊，最显见于雅典的立场：只有在实力相若的国家之间，才有公道正义可言。若是强弱悬殊，强国可以随意行事，弱国只能逆来顺受³¹。秦的君臣也奉现实主义。司马错小心衡量国际关系，说秦、蜀国势悬殊，吞掉个小国不算是贪暴，戎狄的蜀也不会引起华夏诸侯的同情，所以秦灭蜀不会受列强的道德谴责、武力干涉。

国际关系是弱肉强食，但也并非全无道义。就如雅典人说，若实力相等，就要讲道理，否则凡事打个你死我活，大家吃亏。战国七雄并立，即使首席强国也敌不过六国合纵，所以外交必须谨慎，至少要摆个好样子，不要太过份而惹公愤。国际间的道义微弱，但隐约存在，维持国际势力的均衡秩序。司马错深明此理，所以反对去攻天下所不愿意见到受害的。

古代或许缺乏现代的国家主权观念，但诸侯宗室世袭基业的意念深厚。强国一面吞灭弱国，一面坚持自己君主的权威不可侵犯。别的强国君主要维持国际秩序而自保，也同情彼此的权威，指责侵犯世袭权威者为贪为暴。所以尧舜禅让，理论上虽然得到很多儒者赞颂，但一沾实践就触礁了。燕王哙让位给子之，毁掉燕宗室的基业，诸侯认为无道不义，应该帮助保存燕室。燕的邻国中山参与其事，中山王铸鼎以记，铭文指责燕王禅让：“对内，断绝召公的基业，灭绝对先王的祭祀。对外，使子之朝觐

³¹ Thucydides, *The Peloponnesian War*, 5.89.

天的庙堂、与诸侯相会派次序。这样是上逆天意，下违人心。”³²。这是当时维持国际秩序的道义。孟子说燕王擅自禅让有罪，不谏齐王动兵惩罚，似乎不惜为这封建诸侯的道义而让人民惨遭战祸。奇怪的是，到齐战胜而考虑吞并燕时，他却把道义丢到脑后。

我们且同意燕王不经周王许可而搞禅让、贵族争权内乱祸及人民，因而有可罚的罪状。然而，这些罪行是否应得灭国的极刑？这问题涉及公平正义，先秦有很多先例可循。例如，春秋时陈国的夏征舒弑君，五霸之一的楚庄王入陈讨罪，杀了夏征舒，吞并了陈。诸侯都庆贺他，唯有申叔批评他罚不当罪，说就像牛踩了别人的田，牛主有罪应罚，但如果田主因而把牛抢去，就是罚得太重了，不合道义了。楚庄王认为申叔说得有理，主动让陈复国³³。霸主有责任主持诸侯之间的公道，楚庄王的行为显示了责任道德。不过责任道德在孟子的两极思想中被清算掉了。孟子把“霸道”和“王道”对立起来，贬斥霸道，谈一下也不齿³⁴，一把抛弃掉历史经验累积的政治道义智慧。他灭燕论所持的“汤武王道”，其实正如田主抢牛，以漂亮的绝对信念窒息了道德理性。

孟子灭燕论的最大特色、与司马错灭蜀论的最大分歧，是脱离现实，以为空唱道德口号便可以不讲切实道义，不顾国际秩序、诸侯反应，就如西方的帝国主义以为空喊“自由民主”的口号便可以四处侵略、占殖民地。燕是七雄之一，历来与中国诸侯外交密切。春秋时它受到山戎威胁，齐桓公便出兵援救³⁵。如今齐宣王要灭燕，难免触犯列强之间的同情默契。燕召公七百年的基业，毁于“尧舜之道”的禅让，列国已认为不道义，发兵拯救了；毁于外国吞并，列国更会认为不道义而反应强烈。然而孟子不理，只是一厢情愿地提倡王天下的汤武之道。

³² 中山是邻接燕国的小国。中山王参加伐燕，并铸鼎与方壺，其铭文指斥燕王禅让将断绝召公基业。遗物在1977年出土，见“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王国墓葬发掘简报”，《文物》1979年第1期。

³³ 《春秋左传》宣公11年。

³⁴ 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，公孙丑上》1.7，3.3。

³⁵ 《春秋左传》庄公30年。

果然，赵国带头救燕，一面派人到韩国找到燕公子职，送他回燕联络人民；一面与楚、魏合谋，预备伐齐，逼它彻回占领燕地的军队自保。秦、韩、魏也有所举动³⁶。齐的灭燕宏图面临崩溃，齐王慌忙问对策，孟子这才转口，说天下本来就畏惧齐的强大。而今吞并了燕，齐的疆域大了一倍，又不行仁政，所以惹天下动兵。提议齐放弃，另立燕王而撤退。其实这道理他在一年前、齐王问要不要吞并时就应一早提出来，不应大发“王道”空论。然而迟到祸火燃眉，他还要粉饰，怪齐王不能真的效法汤武，把失败的原因诿过于齐兵的零星暴虐³⁷，绝不承认齐国最贪最暴最惹公愤的正是汤武兼并天下之道，一个万乘之国硬硬吞掉另一个万乘之国。不顾国际道义、国际现实才是齐灭燕失败的最大原因。

前 314 年齐国伐燕，胜利后照孟子提议吞掉燕。前 312 年，韩、秦联兵，魏、楚呼应，攻齐本土。秦和魏更分兵击齐占领的燕地。燕人纷纷反齐，自立燕昭王³⁸。齐国没有大战保燕。想是齐王采取了孟子悬崖变卦的主张，放弃燕，可惜时机已过，被列国占了救燕之德。不论如何，齐国灭燕之事已做下来了。所谓汤武之道，自欺可以，难减趁人之危的恶名和燕人的痛恨。燕昭王挑起雪国耻的责任，惨淡经营 28 年，卒之联合五国，歼灭齐军。又使乐毅率领燕军深入齐境，攻占齐一半城池，包括首都邯郸，夺回从前被齐抢去的礼器。齐自此沦为弱国，祸根就是灭燕之举。

顺民意与强奸民意

儒家辩解说，孟子赞同吞燕时不顾国际关系，是因为他尊重更高的道义，认为“征伐之道，在顺民心”³⁹。不错，“得民心者王”是孟子的绝对信念之一。他的政治理论一贯高张“人民”旗帜，在灭燕论中犹其是显著。在实践中，他是怎样看顾民心的？

³⁶ 《战国策·赵策三、魏策一》。《史记·魏世家》44.1850。《史记·秦本纪》5: 207。

³⁷ 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。

³⁸ 《战国策·赵策三、魏策一》。《史记·魏世家》44.1850。《史记·秦本纪》5: 207。

³⁹ 见朱熹《孟子集注》，谢冰莹等《新译四书读本》，金良年《孟子译注》等。

征伐是军事，灭国是政治。政治比军事更重要，也更困难。战胜只须击溃敌人的军队，可能一时侥幸，败军也可能重组反攻。赢家占领吞并敌国、统治它的人民，要长治久安，必须铲除原来统治者的权益，消灭他们在民间的号召力，收买土著精英为自己服务，即孟子所谓“得民心”。然而灭国而抚民并不是空口说说那么轻松。封建时代，国与国君宗室的界限含糊，公卿贵族、仕人君子多有血缘关系，人数多，在地方盘根错节，领导力深入民间。灭国后他们丧失权益，要他们甘心事奉新政权，谈何容易。让我们比较秦灭蜀和齐灭燕后的政策，看它们各自怎样争取民心吧

秦军伐蜀，胜得容易，但君臣没有被胜利冲昏了头脑。巴、蜀四川的原居民多是少数民族。为了安抚巴郡的复杂民族，秦采取优待政策，简化刑律，减轻税务，准以土产纳赋。赐予所有居民固定的民爵，犯罪可以用爵相抵。又立约规定夷人和秦人小事相犯时的互相赔偿，以减轻摩擦，避免冲突升级。这种怀柔政策安抚了少数民族，到汉朝还一直沿用⁴⁰。

为了建立统治的基础，秦初得蜀，便迁移一万户秦人定居，以后也采取移民政策。很多移民有知识能力，能移风换俗、组织生产、开发四川的丰富资源⁴¹。然而，土著终比移民多。秦国君臣深知他们崇敬土著统治者，所以双管齐下，一面设郡县直接统治，一面利用“戎伯”的权威羁縻统治。设蜀郡，同时也保留蜀为附庸国，封蜀王之子为蜀侯。设巴郡，同时也保留蛮夷酋长，世代以秦女下嫁。饶是这般安排，蜀人也屡屡畔乱、蜀侯谋反。秦要再出兵三次入蜀，二次更换蜀侯，到前285年才能废除蜀侯，全归郡县统治，那时已距离取蜀三十年了，可见安抚一个小国也不容易⁴²。

开明氏统治蜀国不过三百年左右，蜀侯废除后还得到人民祭祀，可见人民对旧君的眷恋。姬氏统治燕国长久一倍，而且并无虐政；搞禅让导致内乱也是好意引出意外的恶果。燕人会不会毫无情义、断然背弃旧君？

⁴⁰ 《华阳国志·巴志五》。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86: 2841, 2842。

⁴¹ 《华阳国志·蜀志九》。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90–91。

⁴² 《华阳国志·蜀志五》。杨宽，《战国史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（2003），页355–356。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87–90。

齐伐燕大捷，易如反掌。孟子不顾齐军趁燕军自乱的侥幸，断定胜利全因为燕人民心归齐，一如从前民心归向商汤；所以齐应该顺民意而吞并燕。这判断可信吗？出兵之前，以及后来要应付诸侯救燕时，孟子皆批判齐军暴虐。他的灭燕论瞒下暴虐，把齐军誉为救世王师，但燕人的眼睛是雪亮的。我们可以相信燕人苦于内乱，盼望好日子，但很难相信他们以为这好日子会在齐国统治下来临。燕人“箪食壶浆以迎”是孟子灭燕的主要论据，但这“王师”的样板形象有几分属实？或许争权的燕人中有亲齐派，但很难相信他们代表燕民的普遍意向。就如二十世纪日本侵略中国，就有亲日的汪政权，但这绝不意味中国人民欢迎日本统治。燕人一有机会马上就反，证明当初不过是勉强屈服在齐的兵威之下而已。

细读孟子的灭燕论，可见他并不理会燕国的君子贵族是否真的乐意放弃旧有的权益、燕国的百姓是否真的把齐王看作救星。燕人日后会在齐国统治下悔恨莫及的可能，他也冷漠对待，教他们认命。所谓“民意”，多是他自己的臆想。与其说他认为征伐应该顺民意，不如说他认为“民意”应该顺着他的主观理想，符合汤武征伐吞并王天下的典范，乖乖臣服于齐。

其实孟子的汤武典范也是主观的臆想。他瞒过《尚书·汤誓》所记：很多商汤的子民反对汤起兵征伐，说汤“不恤我众，舍我穑事”。汤的回应是威胁恫吓，说如不服从，“予则孥戮汝！”不夺农时、罪人不孥（不把罪人的家属收为奴）是孟子“仁政”的要求。汤不行仁政，对自己的子民也必须以暴力镇压。对被征服的人民，他到底怎样抚恤，致令天下仰望他为救星？孟子毫无解释。他洋洋洒洒大篇描述的，只是万民膜拜，歌功颂德。这是他“汤武之道”的主调。即如他一脚踢开《尚书》记载周武王伐纣的惨烈战事，一味坚持说商民欢迎武王，叩头叩得山崩也似的响亮⁴³。切实的事例显示孟子所谓“得民心”，着眼的不是争取民心的切实政策，而是享受人民景仰、自负有德的内心陶醉。这种虚荣心是绝对信念道德的特征。

⁴³ 《孟子·尽心下》14.4。

宣传仁政与踏实建设

孟子的灭燕论没有教齐王如何去争取燕人民心，连严禁杀俘抢寶也不提⁴⁴。儒生辩解道，孟子曾举商汤的典范证明仁者无敌⁴⁵，所以安民的政策就是孟子鼓吹的“仁政”。按照孟子推己及人、由近而远的道德心理，齐王连在身边的齐本土也不能行仁政，怎能奢望他为遥远的占领区大发仁心？我们且按下这问题，只察看孟子的“仁政”。

“仁者无敌”是孟子绝不质疑的信念之一，也是他游说齐王魏王的口头禅。例如他对梁惠王说：“大王您若果施行仁政，省刑罚，薄税敛，叫人民深耕除草；还教年轻人孝悌忠信，侍奉父兄，尊从君上，那么他们即使持木棍也足以对抗持利剑披重甲的秦、楚精兵了。秦、楚夺取人民生产的时间，使他们不能耕种以养父母，使父母冻饿，兄弟妻子离散。它们使人民陷溺于水深火热中，大王您去讨伐，谁会抵抗您呢？所以说‘仁者无敌’，请大王您不要再怀疑了。”⁴⁶

现代政客为了选举拉票，臭骂要财政收支平衡的对手为虐民，大夸自己保民，答应当选后一面减税、付清政府债务，一面增加福利、大派优惠，只是不提钱从哪儿来。说得天花乱坠，虽然漂亮，但不是道德而是不负责任的欺骗。孟子的“仁政”也有此嫌⁴⁷。轻徭薄赋是好，但国家入不敷出时怎么办？“仕者世禄”是“仁政”的支柱；一旦做官，子孙后代都享受政府供养⁴⁸。这庞大的俸禄，加上宗庙明堂祭祀的礼教经费，都绝不可免。要节减开支，只好从难听的军费开刀。然而，不顾要人民持木棍去抵抗利剑的风险，算是怎么样的“仁”？孟子的“仁政”和他的“民意”一样，皆漠视客观环境、道喜不忧危，只是他主观的美丽理想，碰不得现实。现在在绝对信念道德中没甚地位的。

⁴⁴ 诸侯谋救燕是孟子说齐军暴虐，只是事后指责，不是事前警戒。

⁴⁵ 《孟子·尽心下》14.4。

⁴⁶ 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1.5。

⁴⁷ 《韩非子·显学第五十》批评儒家“听我的话可以王天下”之类的空言，把它们比作巫祝说能令人千秋万岁的骗人大话。

⁴⁸ 《孟子·梁惠王下，滕文公上》2.5，5.3。

孟子的仁者无敌论和商汤的故事显露一个绝对信念道德的特色，即是把复杂的世事约化为非黑即白的两极。商汤和仁君垄断了道德；除了他们，世界上全是令人民挣扎在水深火热中的暴君。商汤随便攻打谁，都是诛暴而得到万民崇拜。同样地，说魏国只要轻徭薄赋、不夺农时就能天下无敌，全靠秦、楚的暴政丧尽民心。但秦、楚事实上是否如此？魔化敌人，搞宣传或许可以，但实际决策，难免盲目自欺，轻敌致祸。齐灭燕失败，就是一例。

如果我们揭开“仁政”的金字招牌，探看切实的内容，即可发现，很多可行的措施列国变法时早已实施推行了，不过现实总不能像理想般完美无憾罢了。

孟子说要行“仁政”，一定要从整理田界开始，使人民在井田制下有权使用一家百亩的田地，足以养家⁴⁹。这是与仕者世禄并列的“仁政”两大支柱之一。其实在春秋末年，晋国的六卿已开始整理田界、授田予民了，而且比孟子的理想更慷慨、更悦民心、更利社会经济。大家的制度都是一家百亩，但韩、魏一亩的面积等于孟子一亩的2倍，赵一亩的面积等于孟子一亩的2.4倍。扩大农户的田地面积，使人尽其力、地尽其利⁵⁰。那时以兵法知名的孙子比较因果，就预言赵国会最成功⁵¹。后来秦国商鞅变法，综合前人经验，领导开垦荒地，又开阡陌，铲除旧田界，依照赵国大亩的面积，重新划分，有系统地授田，接收成征税。新法大规模改革土地制度、社会生产组织，培养巩固私有地产权，把孟子复古理想的共耕井田改变为自耕其地的独立小农。个体农户拥有一家百亩的地产，热情耕作，大大促进了经济发展⁵²。秦灭蜀后，政治稍定，便于前309年颁布田律、规定田界的标准。几年后便把商鞅在秦开阡陌、鼓励个体农户的政策，推广到蜀⁵³。

⁴⁹ 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5.3。

⁵⁰ 朱顺龙、顾德融，《春秋史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（2003），页357-358。

⁵¹ 《孙子兵法·吴问》，山东银雀山汉墓出土的竹简佚文。

⁵² 杨宽，《战国史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（2003），页204-206。孟子提倡重振井田，商鞅推行授田，两种制度在地产权、社会经济组织、国家与人民的关系，都有基本上的分野。详细比较，见欧阳莹之《龙与鹰：秦汉与罗马帝国的兴衰，如何影响了今天的世界？》2.9节：仁义与功利。

⁵³ 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92-93。

秦国要富国强兵，而且深知国之本在民⁵⁴。司马错的灭蜀论就强调，富国务必扩土，扩土务必强兵，强兵务必富民。富民最基本，因为国家要富强，一定要能激励人民的干劲热情，而人民最热心的是自家的福利。所以秦自商鞅变法以来，就大致依顺民情，操赏罚加以导引，使民情与国策相符。经济蓬勃，政府税收多了，人民的收入同样增加，大家共图国富民裕。这些见解屡见于《商君书》⁵⁵，事实证明相当成功。

《史记》记载商鞅“为田开阡陌封疆，而赋税平”，“秦民大悦，道不拾遗，山无盗贼，家给人足”⁵⁶。

孟子的“仁政”不提倡基层建设，更要刑罚负责领导辟草开、分配田地的仕人⁵⁷。秦政相反。灭蜀不久，秦就开始营建成都和其它两座城池。成都依照秦都咸阳的格局规制，有高墙防卫，城墙内除了政府衙门区和居民住宅区，还设有市场区，让商铺开列。为了筑城而挖土，成为池⁵⁸。

筑城同时，秦设立盐、铁、市官，经营盐山铁矿，管理市场，并征收相应税项。到废除蜀侯、政治稳定后，更致力发展利民建设。筑栈道、通河流以便利交通运输，兴水利以便利灌溉。其中以李冰的功绩最大。前277年上任做蜀守，便领导兴建都江堰，引水灌溉三郡稻田，使沃野千里；又疏通河流以资航运，使岷山的木材得以开发利用。他首创开凿盐井的技术，发展卤盐的工业，盐井采完后还可以用来养鱼⁵⁹。这些大规模的建设、创新，得力于政府的领导。四川的人民付出劳力代价，获取福利，都说：“水旱从人，不知饥馑”“时无荒年，天下谓之天府”⁶⁰。“家有盐铜之利，户专

⁵⁴ 民本的思想在先秦很普遍，见张分田，《民本思想与中国古代统治思想》，南开大学出版社（2009），其中页121-144专论法家的民本思想。

⁵⁵ 见《商君书·垦令、农战》等篇。法家的政治思想，多嵌在政策讨论中，顾及现实条件，比较复杂，不光是重复简单的理想教条。

⁵⁶ 《史记》68: 2231-2。

⁵⁷ 《孟子·离娄上》7.14; 朱熹《孟子集注》。《孟子·告子下》12.9。

⁵⁸ 《华阳国志·蜀志五》。

⁵⁹ 杨宽，《战国史》页401-402。王文光等，《中国西南民族关系史》，页93-94。

⁶⁰ 《华阳国志·蜀志六》。

山川之材，居给人足，以富相尚”⁶¹。秦的努力，为日后统一中国建立了一个强大的经济基地。孟子游说魏王齐王道：“老者衣帛食肉，黎民不饥不寒，然而不王者，未之有也。”⁶² 这话应验在秦的实践上；秦输在没用“仁政”的字眼宣传罢了。

不负责任的理想主义

对于秦的功绩，儒生的一贯反应是：哼，就算它对百姓有点恩惠，也不过是假仁假义罢了。孟子基于他“义”“利”对立之说，抛弃有客观历史意义的概念，用主观道德标准把“王”“霸”对立起来。春秋五霸齐桓公等有救世济民的功绩，连孔子也赞许，但孟子骂他们“假仁”而一笔抹煞⁶³。宋儒发扬孟子的精神，踩贬汉、唐的建树，只因汉祖唐宗“假仁借义以行其私”⁶⁴。

“仁义”谁都会说，但说的人的内心如何，就难以判断了。不顾现实的政治决策，纵然“仁义”唱得大气磅礴，难免把老百姓的生命当作儿戏的批评。切实切事，比较上述孟子在取燕事上的言行，和司马错在取蜀事上的言行，你从什么地方可以辨别一个“真仁”、一个是“假仁”？细看秦治蜀和齐治燕所行的政策，你说哪一个比较合理合义、哪一个的道德比较高一点？哪一个近乎责任道德、哪一个近乎绝对信念道德？

齐宣王吞燕失败，学做汤武王天下不成，说愧对孟子。他还算是责任心未泯；虽然吞燕前征求得贤臣的赞许，但知道最终的决策权落在自己肩上，没有卸责于别人。有人想替齐王开脱，孟子骂道，古之君子知错能改，今之君子有错非但一直错下去，而且还文过饰非⁶⁵。他骂的当然不是自己；灭燕之错失他全推到齐王身上，怪他容许齐

⁶¹ 《华阳国志·蜀志九》。

⁶² 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1.2, 1.7。

⁶³ 《孟子·梁惠王上, 公孙丑上》1.7, 3.3。

⁶⁴ 朱熹，〈答陈同甫书〉。

⁶⁵ 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4.5。

兵孥戮燕人、毁坏燕室的宗庙、抢走燕庭的礼器⁶⁶。孥戮等行为，在孟子大唱燕人“簞食壶浆以迎王师”真的没有发生吗？毁燕宗庙等行动不是灭燕政策的逻辑性措施吗？这些切实问题孟子绝不考虑；他坚信自己鼓吹齐效汤武兼并之道绝对正确，绝不反省自己在灭燕事上可能也有些责任。

儒生辩解道，孟子是很重视责任的。他不是批评齐王失责，以致“四境之内不治”吗？不错，他也指责邹侯和齐国五个都邑的治邑大夫牧民不力，以致灾荒凶年时老弱饿死，壮年流离⁶⁷。他更很会督促别人负言责，不过那时齐人就已嘲讽道：他批评别人说得很好，但他自己的行为，我就不知怎说了⁶⁸。伐燕前，孟子明知齐军暴虐，伐燕不义，但沉默不谏齐王，正是失言责。指责别人而沾沾自喜自是，小人也能精通。对自己的行动而发的才是真正责任心、真正的道德。儒家一惯提倡自反自省，孟子也一样。不过从不见他自反后发现自己有缺点。说一套、做一套，不论说得多高远漂亮，都不过是不负责任的理想主义。

失燕后数月，孟子辞官，但离开前在齐国边境等了三天，希望齐王知错能改，请他回去再加重任，说“假如齐王用我，岂止齐人得到太平，天下人民都可以得太平。”“假如希望平治天下，当今之世，除了我还有谁能做得到呢？”⁶⁹

《孟子》是皇朝士大夫必读之书，亚圣的言行是他们的典范。灭燕事上，儒生尊从儒家“为贤者讳”的道德，争功诿过，诡言失败是因为齐王不听孟子的劝告。宋儒更为圣人立言说：“征伐不依汤武之道，就是乱。我孟轲怎能因为君主无能，就舍弃我所学的来迁就他呢？”⁷⁰

在《政治作为志业》的讲词中，韦伯说不切实际和没有责任心的政治家最大的弊病，而最易惹人犯这弊病的则是虚荣。他道：“持绝对信念道德的政客，内心的推动

⁶⁶ 《孟子·梁惠王下，公孙丑下》2.11, 4.9。

⁶⁷ 《孟子·梁惠王下，公孙丑下》2.5, 4.4。

⁶⁸ 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4.5。

⁶⁹ 《孟子·公孙丑下》4.13。

⁷⁰ 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，朱熹《孟子集注》引范氏注。

力究竟是什么？我印象中，所见到的，十个中有九个皆是大言不惭，并不真正认识自己想追求的到底是什么，只是浪漫的感觉中自我陶醉。”⁷¹

⁷¹ Weber, *Politics as a Vocation*, p. 119.